

证券代码：605020

证券简称：永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2

债券代码：111007

债券简称：永和转债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取消股东大会的相关情况

1.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取消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2024 年 10 月 14 日

3.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5020	永和股份	2024/10/8

二、取消原因

2024 年 9 月 27 日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和《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及《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为了更好地实施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充分调动公司激励对象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发展,经过综合评估和审慎考虑,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就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要求等内容进行了优化调整,并拟定《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摘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事项进行审议。

同时,因原定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无法满足时间间隔要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并重新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的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管理办法文件将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将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10 日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 所涉及议案的后续处理

公司定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重新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议案,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后续公告。

由此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与支持。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10 日